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5年5月25日在中國成立，並於2026年6月8日進一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及總部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鼓西街道楊橋東路8號利嘉大廣場2號樓16層01室A區。因此，本公司的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均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所規限。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條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

本公司已於香港設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我們已於[●]年[●]月[●]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李麗華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以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的送達。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之地址與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本公司在中國成立，我們的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中國法律法規若干相關方面載於本文件「附錄四－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其他變動。

3. 我們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公司資料及詳情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

於2026年1月4日，深圳紫訊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

於2026年1月15日，廈門紫訊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0.0百萬元。

於2026年5月11日，珠海新的雲科技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0.6百萬元。

於2026年5月22日，福建美源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圳明頂科技有限公司、空間實驗有限公司及Virtualgen Co., Ltd. 並無經營業務，因此正處於自願解散過程中，且該解散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股本變動。

4. 股東決議案

於2026年6月1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股東通過（其中包括）以下決議案：

- (a) 將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已發行和未發行股份拆細為2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05元的股份，[編纂]後生效；
- (b)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0.05元的H股，且該等H股[編纂]；
- (c) 緊接[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就不超過根據[編纂]發行的H股數目的[編纂]%授予[編纂]後，根據[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
- (d) [編纂]，於[編纂]完成時，我們股東持有的合共271,208,380股未上市股份（經股份拆細後調整）將按一換一基準[編纂]H股；
- (e) 待[編纂]完成後，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於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或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該項授權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按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適合的條款及條件、為其所認為適合的目的，向其認為適合的人士配發及發行H股，並對公司章程作出必要修訂，惟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截至[編纂]已發行H股數目的20%；
- (f) 待[編纂]完成後，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編纂]，其總數不得超過截至[編纂]已發行H股數目的10%；
- (g)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公司章程，該公司章程須於[編纂]生效；及
- (h) 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處理與[編纂]、[編纂]未上市股份為H股及H股發行及[編纂]等有關的一切事項。

5. 關於回購本公司證券的解釋聲明

下列段落包括（其中包括）聯交所規定須載於本文件內有關回購本公司證券的若干資料。

回購原因

董事會認為，回購股份將有利於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此舉可加強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並對維持本公司在資本市場的聲譽產生積極影響。該等回購僅會在董事會認為該等回購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時方可進行。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行使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授予回購股份一般授權的特別決議案後，董事會將獲授予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直至相關期間結束為止。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以下較早者屆滿：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該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有條件或受條件規限重續授權，否則該授權即告失效；
- (b) 在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決議案項下的授權；或
- (c) 在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決議案項下的授權。

此外，如適用，我們須向相關政府部門完成實際向董事會授予回購授權的登記及批准程序。全面行使回購H股的一般授權將導致本公司於相關期間內回購最多佔截至[編纂]已發行H股總數10%的H股。

資金來源

在回購其股份時，本公司擬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動用本公司依法可用作此用途的內部資源（可能包括盈餘資金及保留利潤）撥付資金。

公司章程授權本公司回購其股份。本公司的任何回購均只可從本公司原本可用作派付股息或分紅的資金，或為此目的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中撥付。本公司不得在聯交所以現金以外的對價購買證券，或以不按聯交所不時實施的交易規則結算的方式購買證券。

暫停回購

上市公司在知悉內幕消息後，不得在任何時間於聯交所回購其股份，直至該消息公佈為止。特別是，在以下兩項日期中較早者的前一個月的期間內：(i)為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不論是否為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業績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日期（該日期為根據上市規則首次通知聯交所的日期）；及(ii)根據上市規則（或不論是否為上市規則所規定）規定發行人公佈其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或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業績的期限，直至公佈業績當日，本公司不得在聯交所回購其股份，除非出現例外情況。

緊密聯繫人及核心關連人士

概無董事或（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於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獲批准後，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概無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已通知本公司，其於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獲批准後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已承諾會如此行事。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上市公司不得在聯交所向核心關連人士（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人士的緊密聯繫人）知情地購買其股份，而核心關連人士亦不得向本公司知情地出售其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回購股份的狀態

根據公司章程、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於回購H股後，本公司可註銷任何已回購股份及／或將其作為庫存股持有，惟須受（其中包括）回購時的市場狀況及其資本管理需求所規限，該等情況可能因情況轉變而有所改變。

收購影響

倘因任何股份回購而導致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增加，就收購守則而言，該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因此，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因而有義務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作出強制要約。

除「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因根據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進行任何回購而會導致的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後果。

一般事項

就董事所知，本文件所載的解釋聲明及擬進行的股份回購並無任何不尋常之處。

倘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於任何時間獲全面行使，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比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與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賬目所披露者相比）。然而，董事並不建議行使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至會對本公司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比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程度。

董事將按照上市規則及中國適用法律行使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已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以下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i) [編纂]；及

(ii) [●]。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註冊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名稱	權利人	商標類別	註冊地	註冊號碼	到期日期
1...	紫鳥	本公司	42	中國	19713388	2027/6/6
2...	紫訊	本公司	42	中國	20012599	2027/7/6
3...	紫鳥瀏覽器	本公司	42	中國	33226804	2029/7/20
4...	紫訊科技	本公司	42	中國	41685443	2030/6/27
5...	紫鳥超級瀏覽器	本公司	42	中國	42416757	2030/8/6
6...	紫鳥超級瀏覽器	本公司	35	中國	42409750	2030/11/6
7...	ZiNIAO 紫鳥	本公司	9	中國	60604433	2033/6/20
8...	ZiNIAO 紫鳥	本公司	35	中國	60615447	2033/6/20
9...	紫鳥	本公司	9	中國	81709020	2035/4/27
10...	紫鳥	本公司	35	中國	81692196	2035/4/27
11...	紫鳥瀏覽器	本公司	9	中國	84310478	2035/9/13
12...	紫鳥瀏覽器	本公司	35	中國	84301039	2035/9/13
13...	LinkFox	珠海新的雲科技 有限公司(中國)	42	中國	76475002	2035/3/6
14...		珠海新的雲科技 有限公司	35	中國	74188887	2034/6/13
15...		珠海新的雲科技 有限公司	42	中國	74184119	2035/3/6
16...	站斧	深圳美源	42	中國	49578913	2031/5/27
17...	 站斧瀏覽器 www.zhanfubrowser.com	深圳美源	9	中國	56716011	2032/5/13
18...	 站斧瀏覽器 www.zhanfubrowser.com	深圳美源	42	中國	63748839	2033/6/27
19...	ZHANFUBROWSER	深圳美源	42	中國	63748836	2032/10/27
20...	ZhanFuBrowser	深圳美源	9	中國	57702996	2034/1/27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已提交申請的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名稱	申請人	類別	申請地點	申請日期	申請編號
1...		本公司	9、35、42	香港	2026/2/21	307190767
2...	紫訊	本公司	9、35、42	香港	2026/2/21	307190776

(b) 專利

註冊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或可能屬重大的註冊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申請號	權利人	到期日期
1....	一種代碼注入式瀏覽器插件自動運行方法及系統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111393540.7	珠海紫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41/11/22
2....	一種WebRPA運維方法及系統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210151001.0	珠海紫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42/2/17
3....	一種用於加速網絡服務器性能優化的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411490689.0	本公司	2044/10/23
4....	一種基於任務編排的跨雲資源操作的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411491045.3	本公司	2044/10/23
5....	一種雲平台賬戶權限管理的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411574497.8	本公司	2044/11/5
6....	一種瀏覽器數據存儲的方法及系統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411701429.3	本公司	2044/11/25
7....	一種安全的遠程隔離瀏覽的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411774429.6	本公司	2044/12/4
8....	一種指紋瀏覽器中賬號密碼安全管控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中國	ZL202411805817.6	本公司	2044/12/9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已提交申請的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申請號	申請人	申請日期
1...	一種用於圖片中目標位置換色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410956494.4	本公司	2024/7/17
2...	一種雲資源成本對賬的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411151857.3	本公司	2024/8/21
3...	用於瀏覽器的UDP流量代理的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411443185.3	本公司	2024/10/16
4...	用於代理服務器的加速網關的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411443623.6	本公司	2024/10/16
5...	一種用於監控瀏覽器插件的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411607015.4	本公司	2024/11/12
6...	一種企業瀏覽器插件執行權限防止數據洩漏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411607914.4	本公司	2024/11/12
7...	一種識別代理IP地址的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411980727.0	本公司	2024/12/3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申請號	申請人	申請日期
8...	一種通過人台圖生成 模特圖的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108331.5	本公司	2025/1/23
9...	一種商品圖合成中光影 優化的方法、裝置、 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108249.2	本公司	2025/1/23
10..	一種衣服邊緣優化的 模特圖生成方法、 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108264.7	本公司	2025/1/23
11..	基於人體姿勢的模特 場景圖推薦方法、 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108258.1	本公司	2025/1/23
12..	用於模特生成模型輸出 特徵控制方法、 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108210.0	本公司	2025/1/23
13..	一種基於流量預測的 專線採購方法、 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121634.0	本公司	2025/1/26
14..	一種高性能流量轉發 方法、裝置、設備和 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890644.0	本公司	2025/6/30
15..	一種基於eBPF的TCP 指紋模擬方法、 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980034.X	本公司	2025/7/16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申請號	申請人	申請日期
16..	一種按照進程的TCP指紋模擬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0980741.9	本公司	2025/7/16
17..	一種用於代理服務的組裝線路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511512729.1	本公司	2025/10/22
18..	基於多DNS服務器和多子網的DNS解析優化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610231914.1	本公司	2026/2/27
19..	基於TCP時序特徵的代理服務器檢測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發明專利	中國	CN202610231913.7	本公司	2026/2/27

(c) 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是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或可能屬重大的著作權的註冊擁有人：

序號	標的	權利人	證書號	首次發表日期	下證日期
1...	紫鳥瀏覽器軟件V1.0	本公司	2019SR0382650	2018/8/31	2021/9/16
2...	紫鳥插件系統V1.0	本公司	2019SR1017334	2019/4/26	2019/10/8
3...	紫鳥移動助手軟件V1.0	本公司	2020SR1138868	/	2020/9/22
4...	紫鳥CRM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0482412	/	2021/4/1
5...	紫鳥RPA編輯器軟件V1.0	本公司	2021SR1455192	2021/4/27	2021/9/29
6...	紫鳥建站助手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1455260	2021/5/10	2021/9/29
7...	LinkFox軟件V1.0	本公司	2021SR1710508	/	2021/11/1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標的	權利人	證書號	首次發表日期	下證日期
8...	紫鳥運營參謀系統V2.7.0	本公司	2023SR0000360	/	2023/1/3
9...	紫鳥助手小程序版軟件V1.0	本公司	2023SR0033741	2022/11/11	2023/1/6
10..	紫鳥遠程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3SR0029124	2022/10/31	2023/1/6
11..	紫鳥移動助手IOS版軟件V1.0.0	本公司	2023SR0365276	2022/8/1	2023/3/20
12..	紫鳥開放平台系統V1.0	本公司	2023SR1266522	2021/2/19	2023/10/19
13..	紫鳥生態中心系統V1.0	本公司	2023SR1327300	2020/11/23	2023/10/27
14..	LinkFoxAI軟件V1.0	本公司	2023SR1642555	/	2023/12/14
15..	紫鳥瀏覽器多內核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1214141	/	2024/8/20
16..	LinkFoxAI圖像處理軟件V1.0	本公司	2024SR1237544	/	2024/8/23
17..	LinkFox運營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1885864	/	2024/11/25
18..	LinkFox選品助手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1931289	/	2024/11/28
19..	紫鳥事中監管系統V1.0	本公司	2025SR0318655	/	2025/2/24
20..	紫鳥會員系統V1.0	本公司	2025SR0359839	/	2025/3/3
21..	LinkFox圖層設計器運營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5SR0359777	/	2025/3/3
22..	LinkFox圖層設計器系統V1.0	本公司	2025SR0373823	/	2025/3/4
23..	紫鳥服務商生態系統V1.0	本公司	2025SR0491148	/	2025/3/20
24..	紫鳥VPS軟件V1.0	本公司	2025SR0670707	/	2025/4/24
25..	紫鳥瀏覽器幫助中心平台V1.0	本公司	2025SR1103333	/	2025/6/26
26..	紫鳥接口測試軟件V1.0	本公司	2025SR1661234	/	2025/9/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標的	權利人	證書號	首次發表日期	下證日期
27..	LinkFox POD軟件V1.0	本公司	2025SR1918699	/	2025/9/30
28..	LinkFoxAI修圖軟件V1.0	本公司	2026SR0270855	/	2026/2/11
29..	LinkFox軟件V2.0	福州領克狐科技 有限公司	2024SR0447425	2023/12/1	2024/3/29
30..	站斧瀏覽器軟件V1.0	深圳美源	2024SR0455948	2020/11/10	2024/4/2
31..	站斧雲桌面平台V1.0	深圳美源	2024SR1174967	/	2024/8/13
32..	基於RDP協議遠程高效設備 管理系統V1.0	深圳美源	2024SR1591355	2024/6/3	2024/10/23
33..	站斧AI用戶交互系統V1.0	深圳美源	2024SR1598664	/	2024/10/24
34..	站斧AI助手系統軟件V1.0	深圳美源	2024SR1832026	/	2024/11/19
35..	跨平台店鋪安全管理軟件V1.0	深圳美源	2025SR0107974	/	2025/1/16
36..	電商企業信息安全防護平台 V1.0	深圳美源	2025SR0853445	/	2025/5/23
37..	智能店鋪安全日誌管理系統 V1.0	深圳美源	2025SR1578572	2024/8/11	2025/8/20
38..	多電商平台賬號網絡安全 管理平台V1.0	深圳美源	2025SR2332512	/	2025/12/3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或可能屬重大的互聯網域名：

序號	域名	權利人	到期時間
1...	ziniao.com	本公司	2026/11/14
2...	linkfox.ai	紫訊國際	2027/4/4
3...	linkfox.net	本公司	2027/2/28
4...	fzzixun.com	本公司	2027/6/12
5...	ziniaovps.cn	本公司	2026/9/17
6...	superbrowser.com	本公司	2026/10/5
7...	linkfox.vip	廈門紫訊	2026/9/7
8...	linkfox.com	廈門紫訊	2027/3/21
9...	superbrowser.hk	本公司	2027/12/24
10..	zhanfubrowser.com	福建美源	2028/3/30
11..	zhanfuservice.com	福建美源	2028/4/12

除上述內容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商標或服務標誌、專利或其他知識或行業產權。

C. 有關我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a)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接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載列如下。

(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接股份拆細及[編纂]後	
		未上市 股份數目	於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H股數目 ⁽¹⁾	於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王文生先生...	其他 ⁽²⁾	250,000	1.84%	5,000,000 (L)	[編纂]%

附註：

(1) 於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我們所有現有股東持有的股份將全部轉換為H股，我們的股份將僅包括H股。

(2) 指王文生先生通過員工激勵平台持有的相關股份。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除「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接[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之任何股東大會上擁有10%或以上投票權的權益。

(c) 於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之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2.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根據該合約，其同意擔任執行董事一職，任期自其各自任命日期起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三年，自其各自任命日期起生效，上述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均應符合公司章程或中國公司法項下的重選連任或退休規定，且均可由本公司或任何董事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均可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及適用規定續期。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且不擬與任何董事（以其各自的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由僱主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3. 董事薪酬

有關董事薪酬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中所載附註33。

4. 免責聲明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業務」章節及本附錄所披露者外：

- (a) 我們的董事或本附錄「—E.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提述的任何一方概無：
- (i) 於本公司的發起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收購或出售或承租的任何資產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承租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ii) 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及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我們的董事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我們董事所知所持股本超過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概無於本公司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D. 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設有兩項股權激勵計劃，以激勵員工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並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長遠發展保持一致，即(i)2018年激勵計劃及(ii)[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其詳情如下。

1. 2018年激勵計劃

為使若干關鍵人員的利益與本集團的長遠發展保持一致，本公司於2018年3月1日採納了2018年激勵計劃。根據2018年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透過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架構的員工激勵平台間接獲授本公司股權。由於2018年激勵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出股份或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故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相關條文的規限。由於2018年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股份均已發行予員工激勵平台，因此2018年激勵計劃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持股比例造成進一步攤薄。

主要條款

2018年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i) 目的

2018年激勵計劃旨在激勵為本集團作出突出貢獻的高級職員、核心技術人員、其他僱員及外部顧問，從市場吸納優秀人才，助力本集團業務擴張與長期發展。

(ii) 激勵安排

2018年激勵計劃採用以購股權為基礎的激勵架構，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將獲授購股權，以預先釐定的行使價格認購股權激勵平台（「平台購股權」）的合夥權益，從而透過股權激勵平台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為實施2018年激勵計劃之目的，已成立福建紫訊有限合夥，並向其發行2,000,000股股份。

各項授予的主要條款（包括歸屬條件、行使價格及行使期間）均載於本集團與承授人之間簽訂的相關激勵協議中。

平台購股權及相關激勵股本權益均屬承授人的個人權益，在未經管理人批准的情況下，不得於本集團[編纂]完成前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平台購股權歸屬後，承授人可行使該等平台購股權，並取得股權激勵平台的合夥權益。若因本公司後續融資或增資導致股權激勵平台所持股份遭到攤薄，將按比例攤薄平台購股權所對應的相關股本權益／有限合夥權益。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i) 管理

2018年激勵計劃由楊先生（「**管理人**」）負責管理。董事會授權管理人就以下事宜擁有唯一及絕對的權力：(a)確定合資格參與者的範圍；(b)確定該授予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授予條件、歸屬安排、行使方式及行使價格；(c)確定激勵股權回購的情形、價格以及適用的參與者範圍；(d)在管理人認為必要時，對授予條款作出公允合理的調整；(e)在管理人認為必要時，註銷或沒收任何依據2018年激勵計劃授予的尚未行使或尚未歸屬的購股權；(f)針對上述(a)、(b)、(c)、(d)及(e)事項，作出其認為合適或可取的其他各項裁定與決定。

(iv)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已與本集團簽訂勞動合同、試用期屆滿且勞動關係有效存續的僱員；及(b)與本集團訂立顧問協議的外部顧問。

(v) 歸屬

平台購股權將分批歸屬，惟須以承授人持續為本集團服務，並符合2018年激勵計劃及本集團與承授人簽訂之相關激勵協議所載之條件為前提。承授人僅可根據激勵協議之條款，行使平台購股權的已歸屬部分。

管理人可根據承授人的職位及角色設定表現目標。若承授人在某一年未能達到適用的季度或年度表現評估標準，原定於該年歸屬的平台購股權將予以遞延，遞延期限最長不得超過最後歸屬年。任何因未能達到相關年度表現目標而在最後歸屬年後仍未歸屬的平台購股權，將自動失效。

(vi) 平台購股權的行使

平台購股權一經歸屬，管理人或股權激勵平台的指定合夥人將向承授人發出行使通知。承授人須於指定的行使期間內提交書面行使確認書，其後股權激勵平台將完成相關登記手續，將合夥權益轉讓予該承授人。平台購股權應以零對價行使。

在原定歸屬時間表前加速行使平台購股權，並不構成已達成適用之表現目標。透過加速行使所獲任何激勵股本權益，仍須受本集團與承授人之間相關激勵協議所載之表現評估要求的約束。透過加速行使所取得之相關股本權益，僅於達成相關表現目標後方可轉讓；否則，管理人或其指定方有權以零對價將其購回。無論如何，可轉讓權益仍須受2018年激勵計劃項下所規定之其他處置限制所約束。

若承授人未能在規定的行使期間內有效行使平台購股權，未行使部分應視為已放棄，並將自動失效。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i) 禁售期

於本集團[編纂]完成前，承授人未經管理人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讓與、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任何平台購股權（不論是否已歸屬）或其相關激勵股本權益。任何未經授權的處置行為，均可能導致相關平台購股權被註銷，且管理人或其指定方將以零對價購回相關激勵股本權益。

儘管在獲得管理人書面同意或根據2018年激勵計劃條款允許轉讓的情況下，該項轉讓亦僅可轉讓予管理人及／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若屬境外上市，激勵股本權益通常將會受到自該上市完成之日起為期一年的禁售期。

(viii) 回撥機制及處置

倘參與者發生2018年激勵計劃所載之任何喪失資格事由，包括但不限於刑事定罪、嚴重不當行為、嚴重違反該計劃、在特定情況下終止僱傭關係、破產，或其他可能對本集團或激勵安排造成不利影響之事由，該參與者將不再為該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在此情況下，所有尚未歸屬的平台購股權以及任何已歸屬但尚未行使的平台購股權將自動失效，且不予補償。

倘承授人已行使平台購股權並取得激勵股本權益，但其後不再符合合資格參與者，則本公司、管理人或股權激勵平台有權以零對價購回該等激勵股本權益，而承授人應配合完成相關轉讓及登記手續。此外，倘承授人的行為導致本集團蒙受損失，本公司亦保留索償的權利。

就本集團擬進行的[編纂]（無論境內或境外），管理人可對平台購股權及激勵股本權益進行必要調整，並要求承授人予以配合及作出相關承諾。若承授人未能配合，可能導致平台購股權及／或激勵股本權益失效，並由管理人以零對價予以購回。

[編纂]後，透過股權激勵平台持有的任何股份處置均須遵守適用法律、聯交所規則、禁售限制及交易限制（包括禁售期）。

在符合適用證券法、監管要求及承諾的前提下，當股權激勵平台持有的股份可交易時，承授人可向本公司申請處置透過股權激勵平台間接持有的相關股份。本公司將定期彙整此類申請，而股權激勵平台將在獲得監管機構批准且於指定交易時段內，於市場上出售相應股份。於業績公佈前的禁售期內，或當本公司持有內幕消息時，不得進行任何處置。

承授人應遵守本公司不時依據適用證券法規，就激勵股本權益的持有、禁售及處置所採納之任何統一安排或計劃。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ix) 其他

2018年激勵計劃自該計劃生效之日起，有效期為十(10)年，並可由管理人酌情決定續期。

倘若該計劃的條款與承授人與本集團或其他相關方所訂立的任何激勵協議或附屬文件的條款之間存在任何不一致之處，應以本計劃的條款為準。

該計劃之設立、有效性、解釋、實施、修訂及終止，均應受中國法律管轄。在符合適用法律及證券交易所規則的前提下，管理人應有權對2018年激勵計劃進行解釋、實施、修訂及終止。

授出詳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照2018年激勵計劃共有29名承授人獲授平台購股權，其中包括1名董事、2名高級管理人員及25名員工和1名顧問。按照2018年激勵計劃授予承授人之平台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授予日期	已授出 平台購股權相關的 股份數目 ⁽¹⁾	於[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²⁾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文生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2018年3月1日	5,000,000	[編纂]
劉伊敏	首席財務官兼 董事會秘書	2023年3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	1,356,000 1,356,000	[編纂] [編纂]
徐佐芬	首席人力資源官	2023年7月3日	406,800	[編纂]
其他				
其他承授人 ⁽³⁾	-	2018年3月1日至 2026年3月2日	31,881,180	[編纂]
總計			39,999,980	[編纂]

附註：

(1) 計及股份拆細的影響。

(2)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3) 其他承授人包括1名顧問及25名核心員工。該等平台購股權乃按每股人民幣3.00元（股份拆細前）授予該顧問，並以零對價授予所有其他員工承授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授予各承授人的所有平台購股權均已歸屬並由承授人行使，惟仍須受該計劃及其各自激勵協議所載的禁售期及／或表現目標要求所規限。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主要條款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i) 目的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旨在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建立及完善本公司的長期激勵機制，吸引及挽留本集團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管理層及關鍵人員，充分調動其熱情與創造力，以增強核心團隊的凝聚力及核心競爭力，從而實現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及業務目標。

(ii) 管理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由根據該計劃成立的激勵委員會（「**激勵委員會**」）負責管理。激勵委員會由兩(2)名成員組成，其中一(1)名擔任主席。成員由董事會主席委任，而激勵委員會主席一職應由董事會主席擔任或由其指定。

股東大會已授權激勵委員會負責實施及管理[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包括但不限於：

- (a) 制定主要授予提案以供董事會批准，並釐定授予日期、合資格參與者名單、購股權數量以及授予每位參與者的行使價格；
- (b) 確定或修訂與[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有關的股票購股權授予協議（「**購股權授予協議**」）及其他實施文件的格式；
- (c) 審閱並確認本公司及合資格參與者是否符合行使條件，並處理行使購股權所需的一切事宜；及
- (d) 在發生特殊情況（例如合資格參與者辭職、退休或身故）時，處理已行使或未行使的購股權。

(iii) 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對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具有重大影響及貢獻的人員，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中層管理人員、核心技術人員及其他關鍵職位人員、董事、外部顧問以及激勵委員會不時決定的其他人士。

為符合資格參與[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其中包括）：(i)已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正式僱傭合約、服務協議、顧問協議，以及保密、不競爭及知識產權協議；(ii)承諾於在本集團任職期間嚴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本集團內部規則及規章以及相關協議；(iii)未因中國公司法規定之任何事由而喪失擔任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之資格；(iv)未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因適用法律、法規或公司章程規定之任何其他情況，而不得成為本公司股權授予對象或股東；及(v)符合激勵委員會認為適當之其他條件。

(iv) 股份最高數量及股份來源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該計劃獲批准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3,560,419股股份）的5%。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均賦予持有人認購股份的權利。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得轉讓、質押或用作償還債務。

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將予使用的股份將來自[編纂]後新發行的H股及／或從二級市場回購的H股，具體來源將由激勵委員會根據當時適用的境內外監管規則決定。

於[編纂]前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及生效。自[編纂]起，將不再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v) 行使價

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並載明於與各承授人簽訂的購股權授予協議中。承授人須於[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授予協議規定的期限內支付該行使價。

(vi) 期限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自購股權授出之日起至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均已行使或註銷之日止，惟最長期間不得超過十(10)年。

(vii) 歸屬期及歸屬條件

除非激勵委員會另有決定，否則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應自相關購股權授予協議所載的起始日期（「起始日期」）起，分三期行使：

- (a) 50%的購股權應於起始日期起計兩年屆滿時可行使；
- (b) 25%的購股權應於起始日期起計三年屆滿時可行使；及
- (c) 25%的購股權應於起始日期起計四年屆滿時可行使。

該等購股權應於相應歸屬期的最後一日（若該日為非營業日，則為其後的首個營業日）歸屬。若購股權授予協議規定了不同的歸屬安排，則以該協議的規定為準。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激勵委員會獲授權訂定績效目標，作為購股權歸屬的條件。若經評估，承授人在歸屬期內的任何季度或任何年度未能達到制定的績效目標，則原定於該歸屬期歸屬的購股權將暫停歸屬，且該等購股權的歸屬將相應延至下一個行使期間。若承授人未能在最後歸屬期間達到績效目標，所有尚未歸屬的購股權（原定於該最後行使期間歸屬者除外）將自動註銷。

(viii) 等待期與行使條件

該等購股權的等待期應自授出之日起計，並於本公司完成[編纂]及下文所載的所有行使條件均已獲滿足之日終止。在等待期間內，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均不得行使。

行使購股權須符合以下條件：(i)本公司已完成[編纂]；(ii)本公司已就[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及／或回購H股取得相關監管批准（如需）；及(iii)承授人行使購股權不會導致違反中國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外資持股比例的規定）或上市規則。倘行使購股權將導致違反前述規定，本公司有權禁止該項行使。

(ix) 行使安排

本公司應每年指定兩個行使期間，期內，承授人可共同行使其可行使的購股權。激勵委員會應於每個行使期間開始前至少五(5)個營業日，向承授人發出書面通知，載明該期間內可行使的購股權數量、行使對價及行使期間。各承授人須於收到該通知後十(10)個營業日內，以書面形式確認其擬購買的股份數目（該確認書即構成行使通知），並須於規定的行使期間內，將行使對價支付至激勵委員會指定的賬戶。本公司於收到行使通知及相應的行使對價後，相關購股權即視為已獲行使。

每位承授人須於相關可行使日起計兩(2)年內行使其可行使的購股權，以購股權歸屬日期以及等待期屆滿日期兩者中較晚者為準，並須於指定的行使期間內集中行使。除非激勵委員會事先以書面形式同意延長行使期限，否則未於該期間內行使的購股權將被視為已自動放棄並予以註銷。

為本公司日後進行任何資本市場活動之目的，本公司保留提前行使可行使的購股權及／或要求承授人在指定期間內行使購股權（包括任何須提前行使之購股權）的權利。未能在該指定期間內行使購股權的承授人，將被視為已自動放棄其權利，且該等購股權將予註銷（除非激勵委員會已事先以書面形式同意延長期限）。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x) 禁售期

承授人於[編纂]後透過行使購股權所取得的股份，須受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編纂]規則及公司章程所規定的禁售及轉讓限制所約束，包括但不限於：

- (a) 倘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該參與者於其任期內各年度轉讓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該承授人所持有的股份不得於[編纂]起計一年內轉讓；且該承授人不得於離任後六個月內轉讓其持有的任何本公司股份；及
- (b) 所有承授人均須遵守本公司不時就透過行使購股權所取得股份的禁售期所頒佈的任何內部管治規則。

(xi) 轉讓與退出安排

承授人持有的購股權在[編纂]完成前不得行使。[編纂]後，待承授人行使購股權並認購股份，且符合[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下的適用條件後，承授人可在相關禁售期屆滿及本公司就發行股份（用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下的股份來源）取得必要的監管批准、備案或註冊（如需）後透過二級市場出售其股份。

(xii) 表決權與股息權

已獲授購股權的承授人，在行使購股權前，不得享有本公司任何股東權利（包括投票權及收取股息或其他分派之權利）。

(xiii) 購股權調整

倘於購股權行使前，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發生任何變動（如資本化發行、紅股發行、股份拆細、股份合併、派發現金股息、供股或增發股份），則應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量及／或行使價（視情況而定）進行相應調整，以反映相關變動。股東已授權董事會於發生前述事件時進行相關調整。因其他原因所需進行之調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須經股東批准。

(xiv) 修訂及終止

在股東批准及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後，董事會獲授權於特殊情況下修訂該計劃，並須就修訂後的安排條款作出全面披露。倘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進行合併或分拆，或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要求調整[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或出現其他重大情況變動，董事會獲授權決定是否繼續實施、修訂、暫停或終止[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授出詳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相關的最高股份數目為678,021股H股（相當於股份拆細後13,560,419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0%，其中483,032股H股的購股權已授予104名承授人（包括兩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及102名僱員）。在已授出的購股權中，71,264份及411,768份購股權分別授予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概無向董事及其他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代表194,989股H股的購股權仍未授出，預期將於[編纂]前授出。[編纂]後，概不會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假設(1)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所有股份，將透過發行新股予以滿足，及(2)該等購股權將獲悉數授出及行使，我們於[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份總額（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被攤薄約[編纂]%，我們的每股盈利將被攤薄[編纂]%。

下表載列[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身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承授人。

姓名	職位	地址	授予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尚未行使購股 權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佔緊隨 [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²⁾
劉伊敏女士...	首席財務官兼 董事會秘書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沙河東路 186號 深圳灣花園 7號樓 10C單元	2026年6月17日	附註1	零	49,660	[編纂]
徐佐芬女士...	首席人力資源官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桃園路 147號 南景苑大廈 10M	2026年6月17日	附註1	零	21,604	[編纂]
總計						71,264	[編纂]

附註：

- (1) 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行使期，請參閱上文「一 (vii) 歸屬期」及「一 (ix) 行使安排」。
- (2) 假設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未獲行使，且[編纂]亦未獲行使。

下表載列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向身為我們僱員（但非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的承授人的購股權相關資料：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已授出購股權 相關之股份範圍	承授人 總數	授予日期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的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人民幣元)	佔緊隨 [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²⁾
1 – 2,000	19	2026年6月17日	30,704 ⁽¹⁾	零	[編纂]
2,001 – 5,000 . .	73	2026年6月17日	255,824 ⁽¹⁾	零	[編纂]
5,001 – 10,000 .	7	2026年6月17日	41,064 ⁽¹⁾	零	[編纂]
10,001 – 以上 . .	3	2026年6月17日	84,176 ⁽¹⁾	零	[編纂]
總計	102		411,768		[編纂]

附註：

- (1) 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行使期，請參閱上文「— (vii)歸屬期」及「— (ix)行使安排」。
- (2) 假設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未獲行使，且[編纂]亦未獲行使。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已獲悉，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我們的董事亦不知曉任何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且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未決或威脅提出的訴訟、仲裁或申索。

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準則。

向獨家保薦人支付及應付的用於其作為[編纂]保薦人的相關費用為650,000美元。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提交批准本文件中所述[編纂]未上市股份[編纂]的H股及[編纂]及[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編纂]H股[編纂]及[編纂]的[編纂]。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納入[編纂]。

4. 開辦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5. 無重大不利變化

本公司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新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未出現重大不利變化。

6. 已付或應付的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文件「財務資料」及「[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中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的發行或銷售或借貸資本授予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

7.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有關意見或建議已載列於本文件內的專家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下之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例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之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中國數據合規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 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上述各專家已就本文件之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文義，在本文件內載入其報告、函件、估值概要、估值證書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並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該等書面同意書。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及與[編纂]相關者外，上述專家均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份擁有法定或受益權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8. 發起人

本公司發起人均為緊隨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的時任九名全體股東。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9.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分別以英文及中文刊發。除另有規定者外，倘本文件之英文版與中文版之間存在任何差異，請以英文版為準。

10. 約束力

倘依照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相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11. 其他事項

- (a)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所披露者及與[編纂]相關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i)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獲取現金或非現金對價；及(ii)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並無附有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b) 我們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概無做出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c)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業務並無出現可能或已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中斷。
- (d) 概無對我們從香港以外地區將利潤匯回或將資金調回香港造成影響的任何限制。
- (e) 本公司的股權或債務證券（如有）目前均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交易系統中上市或進行交易，且目前並未尋求或同意尋求在除聯交所之外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獲得上市許可。
- (f) 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